

监督索引号 53040003200400501000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基本情况
-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负责建立健全生态环境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地方性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县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

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统筹协调县人民政府协调重特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统筹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统筹协调全县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承担落实全县减排目标的责任。监督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负责督查、督办、核查乡镇（街道）、相关部门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四）负责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管理。研究提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的建议，中央、省、市、县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计划。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指导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承担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组织拟订实施县级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和政策。

（六）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

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指导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核安全和辐射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辐射环境监测，参与核与辐射事故应急工作。负责核设施、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核技术利用等项目、放射性物质运输、电磁辐射安全、核材料管制以及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和无损检验活动等监督检查工作。

（八）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开发计划提出环境保护意见。按照规定审批或审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

（十）统筹协调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健全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制度，根据授权对各乡镇（街道）、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配合中央及省、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一）负责组织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县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生态环境违法问题。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负责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和生态环境科技工作。指导

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参与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要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5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综合股、法规宣教股、自然生态股、行政审批股。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作为玉溪市生态环境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单位2024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42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7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12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20人,机关和事业工人3人;经费自理人员0人。

我单位 2024 年末其他人员 3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3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9 人（离休 0 人，退休 9 人）。年末遗属 1 人。

车辆编制 2 辆，在编实有车辆 2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改善区域环境质量。全力抓好杞麓湖水污染综合防治工作，削减入湖污染负荷，改善湖泊水质；加强大气监控和执法监督检查，确保空气质量持续稳定及好转；稳步推进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抓好重点企业污染减排工作，削减污染物排放。

（二）加强环境监管，严格环保执法。加强新建项目的管理，从源头上有效控制新污染的产生；加强重点污染源的环境监管，防范环境污染事件的发生；加强排污许可证和危险废物管理；强化饮用水源保护。

（三）认真做好环境监测工作，为各级政府、部门科学决策及环保执法提供依据。按照《通海县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认真开展各项监测工作。

（四）统筹抓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坚持问题导向，对照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按照市、县制定的整改方案及相关要求，继续从严从实抓好问题整改，

（五）认真做好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等重点

工作。开展《通海县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编制工作；认真做好入湖、入河排口调查工作。

（六）认真做好国家卫生城市（县城）复审、健康县城创建、入湖河道保洁、绿色传播等重点工作。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明确领导、明确责任，每天安排人员对网格责任区进行巡查，每周组织人员对联系河道进行保洁，全力推进责任范围内各项工作。加强环保知识及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宣传，全年共发放各类宣传材料 3700 余份。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48000600.8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284319.45 元，占总收入的 29.76%；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33716281.42 元，占总收入的 70.24%。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0261709.36 元，增长 73.0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859592.06 元，下降 29.09%；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26121301.42 元，增长 343.93%。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增加，通海县财政局拨入 2024 年杞麓湖大新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通海县杞麓湖流域农村污水收集治理工程，麓湖流域杨广、四街、河西片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等项目收入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52015292.66 元。其中：基本支出 8308556.16 元，占总支出的 15.97%；项目支出 43706736.50 元，占总支出的 84.03%；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28311301.15 元，增长 119.44%。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98169.43 元，增长 2.44%；项目支出增加 28113131.72 元，增长 180.2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进人员 6 人，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2024 年云南省玉溪市通海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工程，通海县受污染耕地周边河道底泥重金属污染状况调查项目、通海县生态产品价值核算项目，杞麓湖大新河流域水环

境综合治理工程,通海县杞麓湖流域农村污水收集治理工程等通海县杞麓湖流域农村污水收集治理工程,麓湖流域杨广、四街、河西片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项目支出增加。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8308556.16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7415473.92 元,占基本支出的 89.25%;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893082.24 元,占基本支出的 10.75%。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3706736.5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执法办案补助经费支出 509154.80 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过程中产生的差旅费、委托业务费等;环境监测工作业务经费支出 115536.00 元,主要用于环境监测站设备仪器检定、药品易耗品采购等;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支出 11418.00 元,主要用于遗属生活补助;通海县生态产品价值核算项目 174000.00 元,主要用于项目技术服务费用;通海县受污染耕地周边河道底泥重金属污染状况调查项目支出 345450.00 元,主要用于项目技术服务费用;曲江流域通海县重点村落污水收集处理工程支出 50000.00 元,主要用于工程监理费用;云南省玉溪市通海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工程支出 3693000.00 元,主要用

于工程进度款、工程监理费用、工程造价费用；云南红塔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VOCs 深度治理项目支出 553578.74 元，主要用于补助企业 VOCs 深度治理项目；云南通印股份有限公司 VOCs 深度治理项目支出 523625.75 元，主要用于补助企业 VOCs 深度治理项目；杞麓湖大新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支出 12400000.00 元，主要用于工程进度款等；麓湖流域杨广、四街、河西片区农村污水治理工程支出 5200000.00 元，用于工程进度款等；通海县杞麓湖流域农村污水收集治理工程支出 20000000.00 元，用于工程进度款等；通海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技术评估经费支出 110000.00 元，主要用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技术评估费用；公益性岗位补助支出 20973.21 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工资及保险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284319.4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7.46%。与上年相比减少 5859772.06 元，下降 29.09%，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5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000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84%，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0000.00 元。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70224.3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79%，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01%。主要用于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03200.00 元，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7000.00 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2458.56 元，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147.77 元，2080801 死亡抚恤支出 11418.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退休 2 人，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2024 年新进人员 6 人，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9.卫生健康（类）支出 595301.4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7%，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14%。主要用于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280.82 元，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759.67 元，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1831.79 元，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429.18。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进人员 6 人，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比年初预算增加。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12013325.6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4.10%，完成年初预算的 172.86%。主要用于 2110101 行政运行 3041492.13 元，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123024.24 元，2110301 大气 1077204.49 元，2110307 土壤 345450.00 元，2110401 生态保护 174000.00 元，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3743000.00 元，2111102 生态环境执法监察 509154.8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 6 月下达通海县生态产品价值核算项目省级专项资金、通海县受污染耕地周边河道底泥重金属污染状况调查项目省级专项资金指标并形成支出，2110307 土壤、2110401 生态保护比年初预算增加；本年结转上年云南省玉溪市通海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工程专项资金指标并形成支出，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比年初预算增加。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585468.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1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57%。主要用于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9154.8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 年新进人员 6 人，2210201 住房公积金比年初预算增加。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无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3300.00 元，决算为 68238.2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9%；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676.99 元，增长 2.52%。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300.00 元，决算为 54265.2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79.52%，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00.00 元，决算为 13973.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20.48%，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5%。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1686.01 元，下降 3.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3363.00 元，增长

31.7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3973.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3363.00 元，增长 31.70%；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3300.00 元，支出决算为 68238.2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9%，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676.99 元，增长 2.5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8300.00 元，决算为 54265.2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0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00.00 元，决算为 1397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5%。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厉行节约、“三公”经费支出保持递减。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1686.01 元，下降-3.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3363.00 元，增长 31.7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3973.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3363.00 元，增长 31.70%；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

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检查、指导、调研等公务活动上升,公务接待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环境行政执法监督巡查、环境监测采样等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7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66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环保督察及整改工作开展、上级主管部门检查指导调研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 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93082.24 元,比上年增加 17443.39 元,增长 1.99%,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等较上年增加。单位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155531.05 元,印刷费 39080.00 元,水费 2785.36 元,电费 13166.01 元,邮电费 4583.48 元,差旅费 64288.5 元,维修(护)费 9143.00 元,会议费 230.00 元,公务接待费 13973.00 元,劳务费 68499.03 元,委托业务费 147600.00

元，工会经费 82152.48 元，福利费 40999.43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860.4 元，其他交通费用 188970.5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0.00 元，办公设备购置 21620.0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末，玉溪市生态环境局通海分局资产总额 2801845.56 元，其中，流动资产 2506949.51 元，固定资产 294896.05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428281.92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76304.78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5364.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12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0244.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4094.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4094.00 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情况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

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0003200400501111